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麒盛科技”或“公司”）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业，稳步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是国内最早一批从事智能电动床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的公司，且在该领域已深耕多年，目前在国际智能电动床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秉承“创造智能美妙的生活体验”的宗旨，坚持以环保、安全、符合人体工学原理为设计核心，以实现睡眠监测、睡眠干预为发展目标。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已掌握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

公司产品涵盖智能电动床、床垫以及睡眠数据服务等领域，其中，智能电动床为公司主要产品。公司生产的智能电动床可以通过“传感器”和“智能模块”实现对人体健康和睡眠的实时监控，并运用公司建立的睡眠数据分析平台将收集到的睡眠信息进行处理给予反馈，挖掘消费者睡眠需求痛点，最终通过数字化睡眠疗法实现“睡眠中产生的问题，在睡眠中解决”。公司研发生产的智能电动床作为消费者睡眠健康管理的载体之一，在灵活满足全球消费者睡眠需求差异化的同时持续为客户提供健康睡眠解决方案，实现消费者对更高品质睡眠的追求。

提质增效是公司不断进步发展的重要基础。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

创新为导向，以技术为依托，持续提升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能力，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并一直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2024 年前三季度，公司研发投入达 1.13 亿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5.09%。

提高生产效率方面，公司建立了智能工厂和工业互联网平台，通过将数字化技术应用于日常生产活动，推动传统工厂向数字化工厂转型，生产环节及流程得到优化，生产效率得到提高，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目前公司国内工厂已具备年产 200 万套智能电动床产能，达成设备自动化、信息数字化、物流精益化，真正实现智能工厂制造智能产品“双智能”。

未来，公司在聚焦主业的基础上，将不断提升经营质量。从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市场创新等多个方面着手，推动技术升级，提升管理效率，洞察市场需求，提高品牌认可度，不断提升投入产出比。

二、重视股东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以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为基本立足点，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兼顾投资者合理回报，综合考虑发展阶段、战略规划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并执行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自上市以来，累计实施现金分红 4 次，股份回购 1 次，合计分红金额约为 7.19 亿元，合计回购金额为 0.75 亿元。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4 月修订了《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价值投资理念，积极保障投资者回报的落实。

未来，公司将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公司将继续统筹好长期可持续发展与股东稳定回报的动态平衡，落实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

三、提高信披质量，优化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搭建多元化沟通平台，真诚倾听投资者声音，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公司日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热线电话及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及时、准确地向投资者传递生产经营、运营模式、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等公司价值信息。公司实现常态化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每年召开不少于三次业绩说明会。公司采用图文简报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提高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和实用性。同时，公司自 2020 年起每年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展现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实践与成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理解与认同。

未来，公司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增强信息披露有效性和透明度；进一步加强投资者沟通，提升投资者说明会的质量和效果；不断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和渠道，努力向投资者合规、精准传递公司价值信息，增加投资者对公司价值及经营理念的认同感，提振投资者信心；传递理性投资、价值投资和长期投资理念，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积极维护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参与共建良好市场生态。

四、坚持规范运作，强化公司治理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024 年 4 月，公司根据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最新修订内容，对《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0 项规则及制度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时新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及治理体系，从上至下强化合规建设，结合《公司法》修订及最新的监管要求，适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相关内控制度，确保制度指导的有效性，增强风险管控能

力。

五、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董监高等“关键少数”的规范履职工作。按要求组织公司董监高积极参加证监局、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强化自律和合规意识，确保规范履职。同时跟踪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不断强化相关方的责任意识和履约意识。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关键少数”与公司 and 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业绩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